

# 臺灣早期山地拓荒血淚史： 1940年四福音勇士山區宣牧史蹟(上)

文／陳宏模

## ◆序幕——《聖經·使徒行傳》中彼得、保羅豎立的榜樣

真正屬神的教會一向極為注重「凡事根據聖經記載」的傳統，尤其在大陸初期傳道人及臺灣日治時代工人們的典範。此外，《使徒行傳》彼得（徒四至五章）、保羅（徒十六23-39）等使徒所留下來「為傳福音遭受拷問、鞭打、下監牢」的榜樣，都讓我們很受激勵。

## ◆1930-1940年代 國際歷史、地理背景

盧溝橋橫跨永定河上，此橋長200餘米，兩旁欄柱有485個石獅子，精工雕琢。元朝時期經馬可波羅的記錄，西方人稱為馬可波羅橋。位於北平城西南約15公里，是北平通往南方的咽喉要道，係捍衛北京城的軍事要塞。

「盧溝橋事變」，又稱七七事變，是發生於1937年7月7日，為中國抗日戰爭全面爆發的起點，蔣介石在廬山宣告對日宣戰，這也是第二次世界大戰亞洲區戰事的起點。

## ◆日本總督府對臺灣宗教政策之轉變

### ——加劇日本對源自大陸的真耶穌教會之監控

特高警察在取締危險思想上，以預防為主。將那些對統治有危險的人物，列為「特別要視察的人」，進行監視、盯哨、探查人際往來與「尾行」跟蹤，以及利用線民「密偵」、一般民眾密告、間諜潛伏等，獲取各種情報，達到防範於未然之目的。

除一般視察，特高警察也被派駐上海、福州、廈門等地，監控往返臺灣的人士與情報搜集，並在臺、日及大陸對岸航路的輪船上，從事偵查和非法印刷品查緝工作。此外，也會對視察對象進行政策宣導與勸誘。

（筆者按：1926年黃呈聰等八人佈道隊甫在基隆港登岸，隨即有日本海關警察溫和盤查、採訪，乃是類似之情形；不同的是——當時尚未發生第二次世界大戰，態度上較為溫和。）

林獻堂曾在日記寫道：「小島郡特高主任及安岡特務來催促金賣上」、「記特務來，……後問改姓以作模範如何」。顯示日治後期推行的「金屬回收運動」和「改姓名運動」，透過特高警察傳達給視察對象，並探知其意向。

進入戰爭期間，局勢惡化導致人心浮動，特高警察對臺灣人民的言行動向，其掌控更趨嚴密。尤其戰局惡化後，藉日本敗退尋求本島獨立或回歸中國的流言不斷，特高警察在事件未發之前，就憑著線報逮捕臺人，以嚴刑逼供取得自白，羅織勾結盟軍，企圖變更國體，以達成臺灣獨立的罪狀。

當時「臺灣支部」也因而被迫改名「日本真耶穌教會總部」，表明「臺灣支部」與該會在大陸的總部，斷絕臍帶關係。事實

上，這僅是「識時務者為俊傑」的靈巧因應措施。總之，日本加劇對源自大陸本土的真耶穌教會之監控。

### ◆1940年花蓮真耶穌教會 及其與山地開拓的際遇

1935年4月花蓮港真耶穌教會成立後，不久即因教會的柱石人物相繼離世，且缺乏傳道者牧養，對平地漢人的工作進展較慢，但或許神聽見祂子民的呼求聲，有意讓花蓮教會作為山地工作的墊腳石。

1937年，花蓮縣富世村（舊名：武世岸）泰雅族部落酋長之子田三多，因患肺結核；7月入住花蓮港病院，病勢卻漸趨嚴重，醫師宣告無法救治，他乃回家靜候死期。

翌年（1938年），花蓮港真耶穌教會藥商吳石連，看他的病勢垂危，乃向他介紹救主耶穌及真耶穌教會的神蹟異能；他相信後，果真蒙神治癒，不到三星期，就能至田間工作。很多親戚、村人目睹此情形，相繼來慕道，暗中受洗入信，每逢安息日常偷偷潛到花蓮港教會參加聚會，繼而真道又傳到秀林鄉崇德、銅門、山里等村落。

但日後日本警察局據報開始偵查，遂將花蓮教會的信徒吳石連、劉榮樹、劉阿扁（東輝執事）及田三多下監監禁。

## 1940年春季「四福音勇士」於花蓮被捕下監牢

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              |  |  |  |  |
|               | 劉榮樹 <sup>1</sup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吳石連 <sup>2</sup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劉阿扁 <sup>3</sup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田三多 (Shibaru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1940年<br>當時聖職 | 花蓮教會<br>住會堂並管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花蓮教會<br>藥商、郵差<br>(租屋住會堂隔壁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花蓮教會<br>住會堂隔壁<br>(祕密) 負責人<br>為花蓮港開工海岸<br>工事爆破技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花蓮山區富世部落<br>第一位原住民信徒<br>(違法偷信耶穌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### ◎花蓮教會成為 花蓮縣山地宣道中心(指揮部)

1935年花蓮祈禱所(教會)成立，1937年透過吳石連的推介，花蓮教會於水上地區購得新會堂，會堂遂由洪火爐寓所遷移至水上(今延平路)。



花蓮水上會堂會址，外部裝潢已改變

### ◎日本警察究竟是如何發現的？

至於日本警察當局究竟是如何發現當事人——吳石連、劉榮樹、劉阿扁和田三多？一般而言，日本警察乃透過線民密報而長期跟監，直到時機成熟，才突如其來，一舉抓捕。(因年代已久，約略80多年前，僅能循線由當事人及其後代略知一二，詳情則難以知悉。)

### ◆花蓮舊監獄遺蹟介紹

日治時代的舊監獄，位於今日花蓮市國安郵局現址及城垣，這座舊監獄前身為設立於昭和12年(1937年)的「臺北刑務所花蓮港支所」，戰後1947年(民國36年)改稱「臺灣花蓮港監獄」。<sup>4</sup>

#### 註

1. 劉榮樹照片係 1942 年 3 月 5 日參與臺灣日本總部第一回大會時留影於臺中(林獻生長老遺留，後世提供)。
2. 圖為花蓮吳石連擔任郵務士時期，騎腳踏車遞送郵件於蘇花公路之身影。(原件為日治時代郵政總局所發行之明信片擷取，故其中人物影像不清楚——2015 年長子吳東岳提供)，歡迎提供吳石連照片(包括洪火爐)。
3. 劉阿扁照片係 1942 年 3 月 5 日參與臺灣日本總部第一回大會時留影於臺中(林獻生長老遺留，後世提供)。



花蓮監獄遺跡

### ◆1940年「花蓮監獄」日本獄警職員名錄

看守所所長兼通譯：山口晟先生（任期：1938年3月至1943年）<sup>5</sup>。

\* 筆者按：山口晟精通日語、漢語（閩南語），故進行審問時，可用閩南語對話，無須透過翻譯人員。

### 四位福音勇士在監獄受刑概況（摘錄）

「花蓮港市警察署」內部的特高警察負責政治、思想監控的偵訊與審問。四福音勇士面對特高警察的反覆盤查，初期咸認為必然會「守口如瓶」、「隻字不漏」。但潛意識裡一向輕視吳石連、劉榮樹、劉阿扁（本島臺灣人為次等國民），尤其鄙視田三多為「生蕃」的特高警察，可沒那麼多閒功夫跟他們磨蹭。彼等受過長期專業訓練，可立即熟練

的使出殺手鐮：或拳打腳踢、或籐棍鞭撻、或嚴刑拷打……軟硬兼施。為求破案績效，也為求立功獲得獎賞，無所不用其極。

### ◆吳石連

突然被捕入獄，妻、幼年兒女（吳春嬌、吳東岳等）生活頓時陷入困頓：家徒四壁、三餐不繼。

85歲李阿妹（吳妻）邊說邊掉淚：「我一個女人家，背著孩子，每天從水上走路到監獄去給他送飯食，要不然，他無法活著出監獄哦！……。」<sup>6</sup>

此外，受過教育通日語的李阿妹在送達飯食後，常會把握機會，苦苦向典獄長（山口晟）哀求，委婉表示：丈夫並非什麼殘暴惡霸，請儘快判決，若無罪就協助早日釋放，……。



李阿妹（吳石連妻）  
（翻攝自《花蓮教會六十週年紀念特刊》）

### 註

4. 花蓮市文化局網頁 [https://tcmb.culture.tw/zh-tw/detail?indexCode=Culture\\_Place&id=289725](https://tcmb.culture.tw/zh-tw/detail?indexCode=Culture_Place&id=289725)

5. 花蓮港支所，文載《臺灣刑務月報》4:7（1938年7月），頁5。轉引自蔡宛蓉，《日治時期臺灣監獄制度之研究（1895-1945）》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灣史研究所碩士論文，2010年2月，174頁，此處見頁96；另參根據《臺灣總督府職員錄》系統，頁340。

6. 李阿妹口述，〈薪火相傳——阿嬤的期望〉，文載《花蓮教會六十週年紀念特刊》，1995年4月7日，頁43-44。

可是山口晟卻回覆她：「這是思想問題，需要多方搜證，一定要費點時間的……。」<sup>7</sup>

走筆至此，猶記得：2015年4月有一天下午，正接待陪同旅德的昔年教育部駐德代表簡水源博士<sup>8</sup>夫婦於朴子，吳東岳剛巧用手機由花蓮打電話來，筆者乃在電話中請益——「令尊吳石連前輩在獄中的生活點滴」，雖然當時事隔已75年，吳石連兒子吳東岳仍能不假思索的追憶：

猶記得童年時期，母親背著我，提著熱騰騰的飯菜去花蓮監獄探望父親。一進大門，就為「日本獄警拷打逼問父親」那一幕所嚇呆——我父親（吳石連）顫抖著、無助的跪在地上……，突聞「啪！」一聲巨響，負責審問的日本獄警高舉籐條，猛然甩向實木的桌面，高聲喝令道：

「快從實招來！究竟還有誰跟你同伙？你們竟膽敢私自闖入禁區，向生蕃仔傳說基督教!?!……。」（筆者按：「生蕃仔」乃當年日本警方對原住民之通稱）。

此外，苦等時刻時間過得特別難熬，李阿妹又回憶道：等到他出獄時，已經過了八

個月，當時早已無本錢再繼續經商了，只能墾荒務農、養豬，維持一家溫飽，但感謝主，五子二女相繼受浸。<sup>9</sup>

#### ◆劉榮樹

在花蓮監獄的遭遇與其他三人雷同，也是相當艱苦的遭遇——拷問、逼供、做苦工，三餐吃不飽，數度修改悔過書……。

（筆者按：因一直沒找到當時知悉其實情的人物）

#### ◆田三多——花蓮原住民歸信第一粒種子

1938年，太魯閣族酋長兒子田三多患肺結核，禱告治癒歸信後，福音由花蓮平地突破「山隘線」躍進「宗教禁區——山胞住區」武世岸（今花蓮縣秀林鄉富世村）。

田三多於1940年在花蓮監獄的遭遇與其他人雷同，也是相當艱苦的遭遇——拷問、逼供、做苦工，三餐吃不飽，一再修改悔過書……。

然而，田三多因是原住民（日警口頭均稱「生蕃」），違背法規私下去信奉耶穌教。按日本規定：原住民僅可信奉「神道」，因此罪加一等。所受的待遇只會更加

#### 註

7. 李阿妹口述，〈薪火相傳 阿嬤的期望〉，文載《花蓮教會六十週年紀念特刊》，1995年4月7日，頁43-44；此外，參楊約翰採訪、陳豐美整理，〈信心之火乘雲天——台灣山地花蓮系統傳教史〉，文收《撒網史記》（一），臺中市：棕樹1996，頁184。

8. Dr. 簡水源曾任西德法蘭克福駐外代表處教育部代表，其職掌範圍包含輔導海德堡大學留學生，約1986-1987年曾來「海德堡聚會點」參加安息日聚會，照樣主動很自然跪下，雙手合握，虔敬祈禱，求主早日引領歸信。

9. 李阿妹口述，〈薪火相傳 阿嬤的期望〉，文載《花蓮教會六十週年紀念特刊》，1995年4月7日，頁44。

沒有人道，尤其田三多又是部落酋長之子，其影響力很大，日警也更謹慎處理。

（筆者按：也因尚未找到當時知悉其下監實情的人物，難以詳述其遭遇；田三多意外僅入監二個月<sup>10</sup>，可能田三多委婉表示：患有肺結核，長期醫院等死，才想去靠神醫治……。）

日本警察很可能運用「審問心理戰」，其伎倆：將三人隔離審問，分別矇騙、套話，諸如：……已有線民目睹你跟○○○（暗示：劉阿扁私下洩密）暗中密切聯繫，田三多、劉榮樹已招認了！若你從實招供，可考慮從輕發落……云云。

於是吳石連等三人中計招認，結果讓「隱身術」較為熟稔、靈巧的劉阿扁，也難以逃脫其魔掌。

就是採取類似此拷問之詭計，特高警察聞訊佯裝「神色自若」，暗中卻採取迅雷不及掩耳之計，當夜或選擇恰當時機，特高警察神不知鬼不覺地埋伏於水上真耶穌教會會堂附近的住家，利用晚間剛剛聚會結束，心情最鬆懈時，將那四位，尤其「最大尾的劉阿扁」成功的捆綁押解到案。<sup>11</sup>

根據訪問記錄〈五十週年回顧——劉東輝執事〉（1985年），當林玉雪採訪時，劉東輝執事回憶起45年前刻骨銘心之經歷<sup>12</sup>：

當年（1940年）我們家已移居佐倉山下（筆者按：水上教會附近），某日晚間我們照常在位於水上的會堂聚會，剛結束聚會，日本警察突擊檢查，我們隨即被捕。……

有一位警察接著喝令道：「劉阿扁！走！我們司法主任要和你說話！……。」

就這樣，此後，劉阿扁妻常背著最小女兒，手提著飯菜，步行前往花蓮港監獄，去探望丈夫，長女劉花顏回顧當時探監的經過<sup>13</sup>：

媽媽常背著嬰兒（秀華最小女兒，1939生），手提著自己烹飪熱騰騰的飯菜，步行前往花蓮港監獄，去探望我爸爸劉阿扁（劉東輝執事）……。

據瞭解：劉阿扁的下監服刑，期間較短，約三個月；吳石連、劉榮樹較長，均遭囚禁八個月之久。<sup>14</sup>（待續）✿

#### 註

10. 鄭忠僕等，《撒網史記》（一），臺中市：棕樹1996，頁184-185，此處見頁187。

11. 2015-12-03（四）15：45 大學學海堂S 426 研究室（當時，93歲的慈母還躺臥在斗六臺大醫院次加護病房，持續不醒人事，筆者基於報答神恩的心情下，勉勵下筆撰寫本文）。

12. 被逮捕過程係根據：〈五十週年回顧——訪劉東輝執事〉，林玉雪採訪撰述，《花蓮教會成立五十週年紀念刊》，1985年，頁18-22，有關「被捕下監」記載詳參頁19-20。

13. 約2015年回憶，當時約86歲。

14. 鄭忠僕等，《撒網史記》（一），臺中市：棕樹1996，頁184-185，此處見頁184。